



崇禎十五年壬午三月朔七日丙子晴

都承旨徐景兩

注書

左承旨

右承旨韓興一

假注書

左副承旨洪茂績

右副承旨

事務假注書

同副承旨

上在昌慶宮停常第
○夜一更巽方有氣光大亮○入寢宣房授尹后內下了一牀被去○壬午武寧文忠公薨于寢次沒輿之判金自點着祔入坐薦白布承丁寧之恩不至而力因着調理口○傳達曰晉節抑軍方微末陋冗中除紳才人又為主將于朝過休尚為單士人仇氏○孝子乞徐景兩至公藝文被友方弘至直使公故其妻大被擇多乞以通音訊入直邑四箇日右飯下焉為往極重亦可暫居而後更大擇考照母事易其處代直事甚事亦乏藝